

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檔案應用申請書

(填寫前請詳閱填寫須知)

申請書編號：

姓 名	出生年月日	身分證明文件字號	住(居)所、聯絡電話			
申請人			地址： 電話：(H)_____(O) e-mail: Fax：			
※ 代理人 與申請人之關係 ()			地址： 電話：(H)_____(O) e-mail: Fax：			
※ 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名(個人申請者免填) 名稱： 地址： (管理人或代表人資料請填於上項申請人欄位)						
序號	請先查詢檔案目錄後填入		申請項目(可複選)			
	檔 號	檔案名稱或內容要旨	閱覽 抄錄	複製紙本 黑白 彩色		複製 電子檔
1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※序號_____有使用檔案原件之必要，事由：						
申請目的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歷史考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術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證稽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業務參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權益保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敘明目的)：						
此致 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 申請人簽章：_____※代理人簽章：_____申請日期：__年__月__日						

填 寫 須 知

- 一、各欄位請填具完整，※標記者，請視需要加填。
- 二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、護照或居留證號碼。
- 三、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，請檢具委任書；如係法定代理者，請檢具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申請案件含有個人隱私資料者，請檢具身分證明文

件。

四、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。

五、應用檔案，應於本處指定服務時間及場所為之。

六、應用檔案，應保持檔案資料之完整，並不得有下列行為：

(一) 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
(二) 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
(三) 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

違反前項規定，本處將停止其應用檔案，其涉及刑事責任者，移送檢察機關偵辦。

七、依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所訂定之「檔案閱覽抄錄複製收費標準」收費，略以：

(一) 閱覽、抄錄或攝影 檔案，每二小時收取費用新臺幣20元；不足二小時，以二小時計算。

(二) 影印機紙張黑白複印，B4（含）尺寸以下，每頁新臺幣2元；A3尺寸，每頁新臺幣3元。彩色複印，以黑白複製收費標準五倍計價。

(三) 複製檔案，如另需提供郵寄服務者，其郵遞費以實支數額計算，每次並加收處理費新臺幣50元。

八、申請書或以書面載明規定事項後，得以書面親自持送或以郵寄、傳真等書面通訊方式向本處申請，如有疑義，請洽本處。

地址：南投縣水里鄉中山路一段515號。郵遞區號：55344。

聯繫電話：(049)2773121轉271

本處網址 <https://www.ysnp.gov.tw/>。